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

「106 年度大專院校學生寒假實習」報名表

學校名稱及系所	
姓名	
身分證字號	
生日	
戶籍地址	
聯絡電話	

※報名時請檢附學生證影本及身分證影本供核。

※承辦人：何秀玲，電話：(03)3396511 分機 416，傳真：

3396512，E-mail 信箱：NH15734@ntbna.gov.tw。

※實習期間：自 106 年 2 月 2 日至 2 月 18 日。

實習錄取名單將於 1 月 24 日於本局網站公告

<http://www.ntbna.gov.tw>，本分局將不另行通知。

審查單位：桃園分局服務管理課

審查結果： 符合 不符合

分派課室：